

附件：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序号	抽查事项	实施科室	抽查数量及比例	检查方式	检查内容	检查时间	检查人员	数据库情况
1	对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检查	勘察设计与节能科技科	2 家, 100%	现场检查	检查勘察设计成果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 检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资格合规情况; 检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的审查行为。	10 月份	2 人	全市 2 家
2	对城乡建设档案和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市城建档案馆	2 家, 30%	现场检查	对市、县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城乡建设档案和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对市、县城建档案馆(室)城乡建设档案和地下管线工程档案归集、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对建设单位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 是否按规定向当地城建档案馆(室)移交建设项目档案进行检查。	下半年	2 人	7 家

3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的监督检查	住宅与房地产业科、市房屋征收与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	10家，5%	现场检查	检查房地产开发企业是否按照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开展商品房预售活动；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开展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是否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开展竣工综合验收备案。	下半年	2人	全市215家
4	供热行业监督检查	城市建设科、城市供热科	3家，30%	现场检查	检查供热企事业单位是否符合规定标准，执行行业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规范。对涉嫌违法行为依法开展调查。	11月份	2人	全市9家

注：任务单位通过山东省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系统发起抽查检查任务，选定人员和备查单位，按计划开展检查，检查结束后将检查结果录入系统。各任务单位请将需要导入的抽查对象名录报局政策法规科，由政策法规科统一进行导入。系统操作事宜请与政策法规科联系。电话：8665679,15588479339，联系人：董洋。